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郑煤机

公告编号：临 2021-012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 1：

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东新区支行

理财金额：30,000.00 万元

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

理财期限：2021 年 3 月 1 日至 2021 年 4 月 1 日

● 委托理财 2：

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建设路支行

理财金额：10,000.00 万元

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理财期限：2021 年 3 月 2 日至 2021 年 6 月 2 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投资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合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

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二) 资金来源

本次两项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人民币 40,000.00 万元。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 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 额 (万元)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东新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0	1.60%~3.38%	-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建设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30%~3.70%	-
序号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 收益率	预计收益 (如有)	是否构成关 联交易
1	2021年3月1日至 2021年4月1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无	-	-	否
2	2021年3月2日至 2021年6月2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无	-	-	否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次购买的两项理财产品均属于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公司董事会决议要求，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把风险防范放在首位，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1、公司财务部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在理财产品的存续期间，与受托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所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如发现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内审部门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招行银行理财产品

委托方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受托方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东新区支行	
理财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人民币 30,000.00 万元	
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1 日	
到期日	2021 年 4 月 1 日	
产品期限	31 天，自本产品起息日（含）至本产品到期日（不含）。	
本金及收益	招商银行向投资者提供产品正常到期时的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投资者支付浮动收益。预期到期利率：1.60%或 2.99%或 3.38%（年化）	
挂钩标的	黄金	
观察日	2021 年 03 月 30 日	
期初价格	指存款起息日当日彭博终端 BFIX 界面公布的北京时间 14:00 的 XAU/USD 定盘价格的中间价。	
期末价格	指观察日当日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下午定盘价，该价格在彭博资讯 (BLOOMBERG)参照页面“GOLDLNPM COMDTY”每日公布。	
波动区间	第一重波动区间是指黄金价格从“期初价格-119 美元”至“期初价格+82 美元”的区间范围（不含边界）。	
结构性存款收益率的确定	本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所挂钩的黄金价格水平确定。 (1)如果期末价格未能突破第一重波动区间，则本产品到期利率为 2.99%（年化） (2)如果期末价格向下突破第一重波动区间，则本产品到期利率为 3.38%（年化） (3)如果期末价格向上突破第一重波动区间，则本产品到期利率为 1.60%（年化）	
收益计算方式	结构性存款收益=购买金额×到期利率×产品期限÷365	
本金及收益支付	到期或提前终止的产品本金和收益支付：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时，投资者应得的产品本金和收益（如有）于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 3 个工作日内划转至客户指定账户。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本金投资于银行存款和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权益、商品、外汇、利率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 本产品资金计划投资的比例区间如下：（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因市场的重大变化导致投资比例暂时超出下述投资比例区间，银行将尽合理努力，以客户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尽快使投资比例恢复至下述规定区间）	
	投资品种	配置比例
	固定收益类资产（银行存款）	100%
	衍生金融工具（以期权费计）	0-10%
	银行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在不损害投资者利益且根据约定提前公告的情况下，对本产品的投资范围、投资品种和投资比例进行调整。	

2、中国工商银行理财产品

委托方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建设路支行
理财产品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产品起始日 (交易日)	2021 年 3 月 2 日
产品到期日	2021 年 6 月 2 日
产品期限	92 天
挂钩标的	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 3 位，表示为一美元可兑换的日元数。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则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
挂钩标的观察期	2021 年 3 月 2 日(含)-2021 年 5 月 28 日(含)，观察期总天数 (M) 为 88 天；观察期内每日观察，每日根据当日挂钩标的表现，确定挂钩标的保持在区间内的天数。
挂钩标的初始价格	产品起息日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 3 位，表示为一美元可兑换的日元数。如果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
观察区间	观察区间上限：初始价格+385 个基点 观察区间下限：初始价格-385 个基点
预期年化收益率	$1.30\% + 2.40\% \times N/M$ 。1.30%，2.40%均为预期年化收益率，其中 N 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且高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的实际天数，M 为观察期实际天数。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1.30%，预期可获最高年化收益率为 3.70%。 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准
预期收益计算方式	预期收益 = 产品本金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产品实际存续天数/365
产品本金返还	若本产品成立且投资者持有该产品直至到期，本金将 100%返还
资金到账日	本金于产品到期日到账，收益最晚将于产品到期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到账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本金部分纳入中国工商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收益部分投资于与美元兑日元汇率挂钩的衍生产品，产品收益与国际市场美元兑日元汇率在观察期内的表现挂钩。投资者收益取决于美元兑日元汇率在观察期内的表现。中国

	工商银行将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行情对观察期内的美元兑日元汇率进行观测，严格按照本产品说明书约定收益条件支付投资者产品收益。
--	---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两项理财产品均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结构性存款，属于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将在理财产品的存续期间，与受托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东新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建设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7 年 03 月 31 日，注册资本 2,521,984.560100 万人民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5 年 11 月 22 日，注册资本 35,640,625.708900 万人民币。公司本次理财受托方分别为招商银行和中国工商银行的分支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9 月
资产总额	2,971,259.85	3,227,766.01
负债总额	1,657,035.18	1,833,387.01
净资产	1,314,224.67	1,394,379.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221.76	81,971.39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445,662.87 万元，本次认购两项银行结构性存款合计 4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8.98%。公司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增加资金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进行委托理财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两项理财产品均属于短期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结构性存款，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本次两项理财投资受到市场利率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信息传递风险、收益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理财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投资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13）。本次两项委托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决议批准的委托理财额度范围内。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51,200.00	41,900.00	7,305.43	209,300.00
2	券商理财产品	169,000.90		87.45	169,000.90
3	信托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合计		425,200.90	41,900.00	7,392.88	383,300.9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83,300.9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9.1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6.4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83,300.9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6,699.10	
总理财额度				400,000.00	

特此公告。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日